债券代码: 155658、155812

债券简称: 19 国集 01、19 国集 02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08)

受托管理人: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签署时间: 2020年5月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租赁"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 为渤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核准情况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4 亿元公司债券已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7号)。

二、"19 国集 01"、"19 国集 02"的基本情况

- (一) "19 国集 01" 基本情况
- 1、证券全称: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 (第一期)
 - 2、证券简称: 19 国集 01
 - 3、证券代码: 155658. SH
 - 4、起息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 5、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 6、债券余额:人民币2亿元
 - 7、票面利率: 7.00%
 - 8、特殊条款
-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的第2年末调整其第3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目前的第3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

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 9、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0、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 12、上市情况: 2019 年 9 月 11 日,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债券简称"19 国集 01"
 - 13、债券受托管理人: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 "19 国集 02" 基本情况
- 1、证券全称: 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 2、证券简称: 19 国集 02
 - 3、证券代码: 155812. SH
 - 4、起息日: 2019年11月1日
 - 5、到期日: 2022年11月1日
 - 6、债券余额:人民币2亿元
 - 7、票面利率: 6.60%
 - 8、特殊条款
- (1)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的第2年末调整其第3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的

- 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 (2)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 9、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0、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 12、上市情况: 2019年11月8日,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债券简称"19国集02"
 -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 1、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 (1) 上年末净资产金额: 13.11 亿元。
 - (2) 上年末借款余额: 87.82 亿元。
 - (3) 2020年4月末借款余额:93.33亿元。
 - (4)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5.51 亿元。
 - (5)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42.03%。

- 2、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 (1) 银行贷款: 0.16 亿元。
- (2)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6.97 亿元。
 - (3)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1.62 亿元。
 - (4) 其他借款: 0亿元。

以上四项合计 5.51 亿元。

四、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新增债务为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主要系发行人为满足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所致,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渤海证券作为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国药租赁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渤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国药租赁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国药集团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李雅申

联系电话: 022-23861387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药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